

SHENJI KEXUE
CONGSHU

审计学原理

0

机械工业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阐述审计基本原理和方法的一本审计学专著。全书共分十三章，分别论述了审计的概念、对象、职能、任务、准则、根据、学科体系、工作组织、种类、程序、计划、证据、工作底稿、方法和内部控制；还讲解了会计过失错误和不法行为、审计报告、审计档案和后续审计。

本书可供我国审计、会计、财政、税务、银行、经济管理人员自学参考，也适合财经院校审计专业和有关专业的师生作教学用书。

审计科学丛书

北京审计学会主编

审 计 学 原 理

刘大贤 编著

*

责任编辑：张淑琴

封面设计：郭景云

*

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北京阜成门外百万庄南里一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117号）

北京兴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1 $5/8$ ·字数 247 千字

1989 年 4 月北京第一版·1989 年 4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01—13,300·定价 5.10 元

*

ISBN 7-111-01642 4/F·232

前 言

经济越发展，审计工作越重要。为了适应我国审计工作的开展，培养审计专门人才，普及审计知识，学习审计基本技能，提高审计理论水平，我们组织力量编写了一套审计科学丛书，一共六本：《审计学原理》、《工业财务审计》、《基建审计》、《经济效益审计》、《怎样查帐和调帐》、《审计案例》。

本丛书具有下列特点：既是介绍审计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的普及性读本，又是阐述审计理论的学术著作；既有审计理论和方法的阐释，又有结合实际情况的审计案例；既能适合一般审计人员阅读，又能作为财经院校的教材。如果这套丛书能够对我国开展审计工作和审计教学有所帮助，那么，我们的工作就不是没有意义的了。

限于我会的力量和作者、编辑人员的水平，错误之处在所难免，希望读者多提宝贵意见。

北京审计学会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 1
- 第二节 审计的对象、职能和任务 15
- 第三节 审计准则 24
- 第四节 审计的根据 35
- 第五节 审计学和审计学科体系 40

第二章 审计工作的组织

- 第一节 审计工作组织的意义和原则 43
- 第二节 审计机构的建立和特点 47
- 第三节 审计机构的组织体系 52
- 第四节 审计人员和职业道德 63

第三章 审计的种类

- 第一节 审计分类概述 71
- 第二节 审计按内容、机构及其与被审计单位的关系分类 74
- 第三节 审计按对象、范围和性质的分类 80
- 第四节 审计按时间的分类 86
- 第五节 审计按其它标准分类 91

第四章 审计程序

- 第一节 审计程序概述 96
- 第二节 国家审计的程序 100
- 第三节 内部审计的程序 115
- 第四节 社会审计的程序 121

第五章 审计计划	
第一节 审计计划概述	127
第二节 期间计划和审计项目计划	131
第三节 审计实施计划	139
第六章 审计证据	
第一节 审计证据的意义	143
第二节 审计证据的种类	150
第三节 期后事项证据	157
第四节 审计证据的收集和评定	162
第七章 审计工作底稿	
第一节 审计工作底稿的意义	169
第二节 审计工作底稿的质量要求	173
第三节 审计工作底稿的种类	176
第四节 审计工作底稿的编制	187
第五节 审计工作底稿的管理	190
第八章 审计的基本方法	
第一节 审计的方法体系	194
第二节 审计检查法	197
第三节 审计分析法	205
第四节 审计盘存法和质量检查法	210
第五节 审计的调查法和调整法	215
第九章 审计的抽查法	
第一节 审计抽查法的产生和发展	222
第二节 判断抽样审计法	226
第三节 统计抽样审计法的基本原理	235
第四节 属性抽样审计法	248
第五节 变量抽样审计法	256

第十章 内部控制

- 第一节 内部控制的概念和作用..... 264
- 第二节 内部控制的制定标准和原则..... 267
- 第三节 内部组织机构控制..... 273
- 第四节 内部牵制控制..... 278
- 第五节 内部会计控制..... 285
- 第六节 审计人员与内部控制..... 289

第十一章 过失错误与不法行为

- 第一节 过失错误与不法行为概述..... 302
- 第二节 生产经营活动中的过失错误..... 308
- 第三节 财政财务收支和其它方面的过失错误..... 314
- 第四节 会计上的过失错误..... 317
- 第五节 企业中的不法行为..... 324

第十二章 审计报告

- 第一节 审计报告的概念、作用和编写原则..... 336
- 第二节 撰写审计报告的步骤和注意事项..... 339
- 第三节 审计报告的内容和形式..... 346

第十三章 审计档案和后续审计

- 第一节 审计档案..... 357
- 第二节 后续审计..... 362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

一、什么是审计

(一)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审计产生于何时，很难用确切的时间来表述。但可以这样说，审计是在出现了财产所有者和财产管理者，并在他们之间形成一种财务关系之后产生的。这就是说，负有财务责任的财产管理者应接受财产所有者的监督、检查。这种监督、检查可以由财产所有者自身来进行，也可以由财产所有者委托第三者来进行。不过，由于财产所有者与财产管理者之间直接存在着利害关系，因此，财产所有者对财产管理者的检查，就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主观性、片面性。为了克服主观性、片面性，客观上要求由与财产所有者和财产管理者都无利害关系的第三者来进行检查。这种检查就是审计。整个审计的历史发展进程充分说明了这一真理。

世界上最原始的审计是“听审”。在我国，据古籍《周礼》记载，在西周时期就有执行审计业务的官员，他们“听其会计”，“听出入，以要会”（月计为要，岁计为会）。在国外，审计一词Audit是由拉丁文Auditio演变而来，其本意是倾听。由此可见，古代比较原始的审计是通过会计向主管人员逐笔念诵帐目，由“审计人员”从旁“听取”会计的

汇报，以此来审查会计帐目是否正确。

世界上最早实行的是官厅审计（政府审计）。我国西周设有“宰夫”这个官职，其职务之一是考查财物的领用保管，据以对有关人员进行奖惩，而他自身则不掌管财物的收支。尽管这个官职的地位不高，但这是我国独立进行审计工作的开端。秦汉实行“上计制度”，就是各地方官府定期将财政收支、钱谷出入等逐级上报，由御史大夫进行审计，并直接对皇帝负责，也有权处理贪污渎职人员。因此，审计兼有经济监督和行政监督的性质。汉代制定“上计律”，从而使审计与法相联系，使之成为我国审计立法的开端。隋、唐设“比部”（比，就是考查、审核、比较的意思），唐代比部属刑部，因此，审计性质从财政、行政监督变为司法监督的一部分。到宋代时，设置“审计院（司）”，专门负责审查有关案牒、稽核出纳给受，这是我国，也是世界上第一次以审计正式命名的国家审计机构。元、明、清各代也设审计机构，但没有充分发挥作用。

在国外，古希腊在雅典财政组织中设审计局（Board of Audit），其主要任务就是制订有关审计规定，严格审查和承认各位官吏所编制的计算书，特别是由“政府的会计师”所编制的关于政府收支的会计记录。罗马奥古斯塔皇帝于公元五年，曾下令编制国家预算，并分派检查员分赴各地审查帐目，等等。

随着官厅审计的发展，审计逐步走向民间。中世纪产生了寺院审计，在寺院内配备了审计人员。他们的主要任务是：审查会计人员编制的会计帐目和财产清单；监督各管理人员的受托责任；对记帐差错和舞弊，以及浪费和奢侈行为

进行处理。这些审计人员是具有一定专业会计知识的僧侣。例如，16世纪末意大利著名的会计学家唐·安杰洛·彼得拉(Don Angelo Pietra)在20多岁的时候，就担任过贝蒂斯塔寺院的会计主管兼审计员。这种寺院审计，可以说是早期的内部审计。

真正的民间审计是意大利的瑞申德(Rationator)在公元881年开始的。十字军东侵以前，东西方文化已有交流，地中海已成为东西方交通的要冲，沿海的主要城市已成为东西方的贸易中心，当商品到岸后，进口商要核对帐单、货单。繁重的对帐工作使他们感到麻烦，于是产生了一批帮助核对帐目为职业的查帐员。瑞申德就是最早办理这类对帐工作的世界上最早的“民间审计师”。

审计的渊源虽久，但取得较大的进展，则是始于工业革命。1785年英国人瓦特制成了改良的蒸汽机，扩展了人的体力，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工业得到迅速发展，对外贸易不断扩大，企业在这场革命中，也在不断地发生变化，有的由独资变为合伙，有的由独资或合伙变为公司。独资或合伙企业的资本是老板自己的，他们亲自参加企业的经营管理，他们既是企业的所有者，又是企业的管理者，他们相信自己的管理，他们用不着请人查帐。但是，股份公司的投资者和管理者是分离的，也就是说，投资者不直接参加经营管理，而管理人员一般又不是企业的投资者，这种所有权和管理权的分离促使了近代审计的发展。因为任何投资者都希望自己的投资不致遭受损失，所以投资者就非常需要了解企业的资产负债情况，尽管这些情况可以由企业的会计部门来提供，但是，投资者对管理者提供资料的正确性和可靠性持怀疑态度，他们希望由与

公司无利害关系的第三者对公司的帐目进行审查，并提出书面报告，他们相信第三者提供的资料。此外，工业革命的结果，致使一部分竞争能力较强的新兴企业越来越繁荣，公司组织规模越来越大；致使一部分竞争能力较差的小企业、老企业越来越落后，濒临清算、破产的境地。而新建企业是否能站稳脚跟，正在经营中的企业是否能继续经营下去，破产企业有无舞弊的情况，清算是否合理，等等，在客观上要求具有专门学识的第三者来进行审查。1721年英国南海公司宣布破产，就曾委托司奈尔(Charles Snell)清查帐目，这是近代审计的开端。1831年英国施行的破产法中明确规定会计师为破产管理人，正式确立了会计师在法律上的地位。

在20世纪初期的一、二十年間，企业界主要依靠金融界发放贷款和社会各界人士的投资来扩大经营，他们急切需要了解发放的贷款和投资是否能够保证收回。因此，当时的审计是以判明企业有无偿债能力为目的的资产负债表审计。到30年代，由于证券交易普遍盛行，垄断企业逐渐脱离对金融界的依靠，而逐渐转向对社会广大投资者的依赖。因此，企业的资产负债情况不再是投资者关心的重点，他们关心的则是企业的获利能力。此外，投资者为了避免投资风险，他们希望由职业会计师对出售证券的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审查，以便他们根据审查报告作出是否投资的决策。因此，审计的重点逐渐从资产负债表审计转向为损益表审计。无论哪一种审计，其审计的范围都是企业的财务状况，所以称为财务审计。

由于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大，经营管理跨度的增加和经营地点的分散，一个拥有成千上万名职工的企业，很难使主管人员亲眼看到或亲耳听到基层的情况，而不得不依靠中层管

理人员的汇报。由于中层管理人员是直接当事者，他们在汇报时，很难做到公正、客观。因此，企业领导需要企业内部的非当事人，即第三者提供经审查过的当事人所经营业务的报告，以便企业领导根据审查报告作出经营管理决策，改善企业经营管理，提高企业经济效益。这种由企业内部职工对企业经济活动所进行的审计，叫做内部审计。

内部审计的发展，逐渐形成了管理审计。本世纪60年代以后，生产自动化和科学技术的高速发展，使企业的经营管理活动越来越复杂，市场需求迅速发生变化，在这一时期，迫使一些企业研究出很多新的管理方法和技术，以适应迅速变化的企业环境。其中比较重要的管理技术，如50到60年代电子计算机的迅速推广应用，60到70年代企业长期计划和战略计划方法的改进等。由于企业管理问题的复杂化，企业领导所要求的审计范围，也就越来越广泛，他们希望企业能够出现象职业会计师评价企业帐目和报表那样的专家来评价企业的整个经营活动，以便使他们不再为其错误指导而担忧。管理审计的范围要比财务审计的范围大得多，其中包括：组织结构、计划程序、预算和资源分配(人力、物力、财力)、管理决策制定过程、研究和发展、推销、内部控制和管理信息系统等很多方面；管理审计的目标也和财务审计不同。财务审计的主要目标是查明企业的年度报表是否确切地反映了企业的实际财务状况，是否符合公认的会计原则。财务审计的另一个目标是检查会计记录的完整与可靠，借以保证企业财产的安全，不致由于职工舞弊而蒙受损失。而管理审计的一个最主要目标是查明公司在经营管理上，哪些领域有效率，哪些领域存在缺点，需要采取哪些改进的措施。管理审

计的另外一个目标是推荐能够提高效率和降低成本的改进措施方案，企业主管人员可以根据管理审计人员的调查研究结果确定未来的工作计划。

在管理审计发展的同时，政府审计也在不断地发展，他们的审计职权范围不断地扩大，远远地超出了财务问题，而涉及到政府各级机构的整个经济活动。审计范围从审查收支帐目和报表扩大到审查政府投入的各项资源，是否得到经济合理地利用，是否有效率，是否取得更大的效果，这就是所谓的经济、效率、效果审计。

我国解放以前，国民党政府设有审计部门，并颁布了审计法，开展了政府审计工作。1918年，北洋政府公布了《会计师注册章程》，开始有了民间审计。到1927年全国领到会计师执照的共有285人，到1935年，已发展到1162人。由于旧中国长期处于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经济落后，审计工作不可能得到发展。

新中国成立以来，由于财政经济管理体制照搬苏联模式，错误地认为审计是资本主义制度的产物，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情况下，没有必要对社会主义企业进行审计监督，使我国三十多年来没有建立审计制度，没有设置审计机构。自十一届三中全会拨乱反正以后，审计工作开始受到人们的注意。1982年12月4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五届五次会议通过并公布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总结了建国三十多年来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和教训，以法律形式规定我国设置审计机构和开展审计工作，这些规定对于巩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保证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

（二）审计的特点

从审计的产生和发展可以看出,无论是古代的“听审”,还是近代的会计师查帐,或者为管理而进行的内部审计,他们都具有最基本的共同的特点,这是衡量经济监督活动是否属于审计监督范畴的主要标志。

1. 三方面关系人的审计关系

整个审计的历史发展表明,财产所有权和管理权的分离是审计的起源,所有者和管理者之间特定的财务责任关系是审计的基础,审计是对管理者进行审查,对所有者进行报告的一种审查和证实活动。因此,任何一种审计活动都必须要有三方面,即审计人、被审计人和审计接受人。审计人是第三关系人,他在接受审计委托人的委托或授权的情况下,对被审计人进行审查,向审计委托人证实被审计人的责任、状况与问题;被审计人是第二关系人,他对审计委托人负有经济责任,并由第三关系人对其经济责任进行审查;审计委托人是第一关系人,他要求第二关系人对他负有经济责任,并从第三关系人那里接受有关会计责任的报告。在这三方面的关系中,第三关系人对第二关系人是审计关系,对第一关系人是证实关系;第二关系人对第一关系人是接受责任关系,对第三关系人是接受审计的关系;第一关系人对第二关系人是赋予责任的关系,对第三关系人是委托或授权的关系。他们的关系可用图1-1表示如下:

2. 独立第三者的审计人

“审计人”是指审计的执行者,既包括自然人(审计师、注册会计师),又包括国家审计机关,部门、单位内部审计机构,社会审计、会计组织。从审计关系图可以看出,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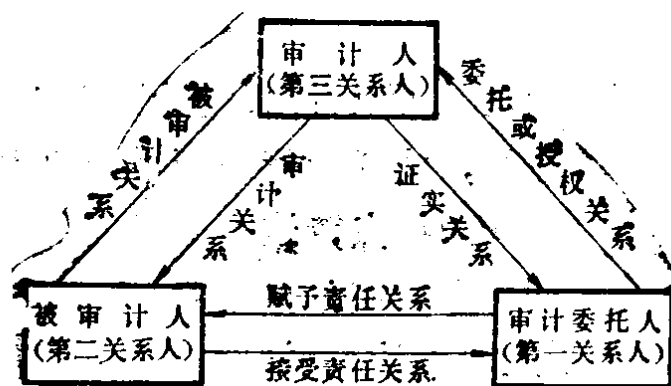


图1-1 审计关系图

人与第二、第一关系人均无经济业务联系，不参与企业的管理活动，也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审计人是独立于被审计人和审计委托人之外，处于比较超脱的或公正的第三者地位。这种独立的第三者是区分某一活动是审计还是管理职能的一个重要因素，也是审计监督区别于其他监督的本质特征。

3. 经济活动是审计的对象

经济活动包括会计行为、会计事实和经营管理活动。所谓会计行为，就是指记录、计算、测定、报告或传达的行为。如填制会计凭证，登记帐簿，进行成本计算，预测经济前景，编制财务报表和各种报告，以影响会计情报利用者的思想和行动。而会计事实，则是指会计行为的对象及结果。所谓经营与管理活动，则包括整个企业的购、销、存业务活动。对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的这一特点，使审计得以在广泛的领域里为各行各业服务。同时，这一特点还说明尽管审计必须以会计行为和会计事实的审查为基础，但任何会计记录人和业务管理人的自我检查，都不能算作审计。

4. 向第三关系人提出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是审计人员的产品，也是解除被查企业经济责任的证明文件。不论进行何种审计，在审计工作结束时，都

必须写出审计报告。而会计人员进行会计检查,只要查清帐目中的错弊,做到表平帐对,并不需要写出审计报告。因此,这一特点是区别审计监督与其他经济监督的重要标志。

(三) 审计的定义

通过以上对审计的产生、发展和特点的研究,可以看出,审计是由独立的第三者对经济活动的全部或一部做有系统、有分析的审查,并以客观的立场做出评价,写出书面报告。可以说,这是审计的最一般的定义。但是,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审计的对象、目标、职能和作用也在不断地发展变化。因此,审计概念就不是一成不变的教条。

在我国,生产资料实行公有制,企事业单位在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进行经营活动和管理活动。因此,企事业单位的审计除了以上讲的四个基本特点外,还具有另外两个特点:一是企事业单位在进行审计时,必须以国家的方针政策、财经法令、规章制度为依据;二是审计的目的在于保护公有财产,维护财经法纪,提高经济效益,加强宏观控制和管理。

综上所述,可将我国审计的特点概括起来,将审计定义如下:

审计就是由专职审计机构,根据国家的方针政策、财经法规和规章制度,对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审查和评价,并向审计委托人或授权人提出书面报告,以达到保护国家财产,维护财经法纪,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加强宏观控制和管理的一种经济监督和咨询服务过程。

二、审计与会计的关系

审计与会计的关系非常密切,会计提供的资料是进行审

计的重要依据，会计通过审计来证实其自身是否正误，以解脱其责任。具体地说，审计与会计的联系与区别有以下几个方面：

其一，从审计与会计的内容来看。会计是会计制度、会计程序的设计部分，是会计技术的实施部分。而审计则是会计的评审部分。假如没有会计的设计和实施，那么审计的评审就失去了依据。

其二，从审计与会计的程序来看。会计是审计的起点，而审计则是会计的终点；会计对其各部门、各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追踪记录、计算与表达。而审计则根据会计记录、计算与表达进行审核与评价；会计表现为综合性与建设性，而审计一般表现为分析性与批评性。因此，对会计记录或会计行为的审计工作，其程序恰与会计记录、制表工作的程序相反，而是自审查、分析报表开始，直至查到原始凭证，对审计的结果，表明批评性的意见。

其三，从审计与会计的工作来看。会计工作是根据会计原理与制度，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企业事业单位各部门的经济活动情况，而审计工作则根据会计的记录进行查帐分析。因此，审计工作与会计工作是一脉相传的，息息相关的。凡通晓会计工作的人员，也能执行审计任务，圆满地完成审计工作。但是，企业事业单位的会计人员不能由自己的检查来证明自己的行为。因此，企业事业单位的审计工作必须由执行会计业务以外的第三者来承担，方为合适，也才能为社会各界所承认。

其四，从审计与会计的目的来看。会计主要是提供会计信息，为本单位的经济管理服务，而审计则着重于会计行为

或会计事实的全部或一部的检查与评价。

其五，从审计与会计的审查结果来看。审计工作在结束时，要为委托人或授权人提供审计报告，以证明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收支状况是否合法、合理、真实和正确，经营状况是否良好，管理工作是否加强，经济效益是否提高。而会计在对自身业务进行检查后，只须把发现的错误进行纠正，并不需要提出检查报告。

三、审计与查帐的关系

审计与查帐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不能把它们等同起来。否则，不仅在审计理论研究上带来混乱，而且在审计实践中也会带来麻烦。如果审计就是查帐，那么就会把审计对象缩小到极小的限度，就不能充分发挥审计的监督职能作用，就不能完成宪法赋予审计的任务，也不能在审计工作中充分行使审计的职权，从而使审计有其名而无其实。

不可否认，审计与查帐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但它们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要进行审计，就离不开查帐，查帐是进行审计的重要的基础工作，尤其在进行财务审计的时候，如果离开了查帐，则审计就无法进行。

必须承认，审计与查帐是有区别的。它们的区别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其一，从范围来看，审计的范围比查帐的范围大得多。查帐一般限于会计资料、会计工作和从事该项工作的会计人员，而审计不仅要审查会计资料、会计工作和会计人员，而且还要审查除会计资料、会计工作和会计人员以外的其它资料、其它经营管理工作和从事各种经济活动的所有人员。此外，查帐